

个人额度使用合同

编号：__

特别提醒：借款人与贷款人签署了合同编号为【系统自动填充】的《个人额度合同》，借款人与贷款人双方确认本个人授信额度使用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为上述《个人额度合同》项下具体贷款的借款合同，是上述《个人额度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在您确认签署本合同之前，请您务必仔细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尤其是以粗体标注的条款，一旦您在福建海峡银行一贷通微信小程序相关页面点击“确认签署”本合同，即意味您已充分理解本合同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自愿以数据电文形式与贷款人订立本合同并接受其约束。

本额度使用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__年__月__日签订：

借款人（甲方）：__ 身份证件号码：__

贷款人（乙方）：__

核准授信额度：（币种）人民币（大写）【系统自动填充】。

已使用授信额度：（币种）人民币（大写）【系统自动填充】。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承诺严格履约，现就授信项下本次具体借款的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一、借款金额：（币种）人民币（小写）__（大写）__。

二、借款期限：__。

三、借款用途：__。

四、借款利率及调整

（一）借款年利率（采用单利方法计算）为__%【该利率为__年__月公布的__LPR__基点（一基点为0.01%）】。

（二）本合同签订后至借款发放前，如LPR发生变动，则按以下第1项约定的方式执行：

1、借款利率不作调整，继续执行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年利率。

2、当月公布LPR前（含公布当日）放款的，借款利率按上一月公布的LPR为基数，并按本合同约定的加/减基点数计算。当月公布LPR后（不含公布当日）放款的，借款利率按当月公布的LPR为基数，并按本合同约定的加/减基点数计算。

（三）借款发放后，如LPR发生变动，本合同约定的加/减基点数不变，借款利率按以下第1项约定的方式执行：

1、借款利率不作调整，继续执行借款借据约定的利率。

2、每月公布LPR次日相应调整利率。

3、每年1月1日起按照上年12月公布的LPR相应调整利率。

4、放款日每年对月对日起（如遇LPR公布日，则次日起）按当日所适用的LPR相应调整利率，无对月对日的于当月最后一日按当月LPR相应调整利率。

(四) 违约罚息利率

- 1、对甲方未按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的罚息利率，按借款利率上浮 100%计收。
- 2、对甲方未按约定的期限清偿借款本息的逾期罚息利率，按借款利率上浮 50%计收。
- 3、借款利率发生变更的，违反借款用途的罚息利率和逾期罚息利率自动作相应变更。

(五) 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变动时，乙方可以直接执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

五、资金支付

(一) 甲方同意接受乙方对借款资金的支付进行管理与控制。

(二)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资金由甲方自主支付，即乙方根据甲方的提款申请将借款资金直接发放至甲方在乙方开立的账户（户名：__；账号：__），并由甲方自主支付给符合本合同约定用途的甲方交易对象，甲方应自乙方发放贷款后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报告借款资金使用支付情况。

(三) 乙方可以通过账户分析、凭证查验、现场调查等方式对甲方借款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核实，要求甲方自贷款发放之日起一个月内提供借款资金使用的书面证明材料（如借款资金转账凭证、购销发票、第三方物流运输发票、提货单等）或其他证明材料（如购买的商品实物、劳务成果等）。对于甲方未提供的或怠于提供证明材料的，乙方可将甲方行为视为挪用贷款，并按《个人额度合同》第十条约定执行。

(四) 甲方出现下列任一情形的，乙方可以变更贷款支付方式、停止或中止贷款资金的发放和支付：

- 1、信用状况下降；
- 2、贷款资金使用出现异常。

六、结息周期：【系统自动填充“1个月”】

七、还款方式

借款人、贷款人双方约定采取如下第__种还款方式：

1、一次性还本，按结息周期付息：甲方按结息周期付息，并于借款期限届满之日一次性归还本金和剩余利息。

2、按期归还等额本息。甲方每个结息周期应归还的借款本息金额为(币种)人民币(大写)___。如借款期间，按照本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利率或提前归还部分借款本金，贷款人可以相应调整每期还款额。

3、按期归还等额本金。甲方每个结息周期应归还的借款本金金额为(币种)人民币(大写)___。如借款期间，按照本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利率或提前归还部分借款本金，贷款人可以相应调整每期还款额。

4、自由还款。借款人按双方约定的还款计划进行还款：【系统自动填充】。如借款期间按照本合同相关规定调整利率或借款人提前归还部分借款本金，贷款人可相应调整每月应付利息及后续各期应还本金金额。

5、双方指定甲方在乙方开立的下列账户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的还款账户：

户名：__

账号：__

八、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以数据电文形式订立并认同其效力。

2、本合同自甲方在乙方福建海峡银行一贷通微信小程序相关页面点击“确认签署”并加盖乙方电子印章后生效。甲方同意，甲方的点击确认及业务申请使用等行为即视为已阅读、理解并同意签署本合同及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款用途承诺书等）。

3、甲方知悉本合同数据电文签署过程由甲方向乙方合作的电子合同服务商申请开通及调用甲方的电子签名，甲方认可电子签名签署本合同的法律效力，并认可采用电子签名签署本合同的法律效力及于本合同的所有附件。甲方同意受本合同及本合同所有附件内容的约束。

4、如甲方本次借款申请未经乙方审核通过的，本合同自动终止。

九、其他约定事项：无。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借款用途承诺书

甲方（电子签名）：

乙方（电子签章）：

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附件一：借款用途承诺书

借款用途承诺书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向贵行申请借款人民币（大写）__元，用于__。本人承诺借款用途真实，不挪作他用，并保证该笔借款用途：

- 1.不用于股票、债券、期货、金融衍生产品和资产管理产品等投资；
- 2.不用于购房及偿还住房抵押借款；
- 3.不用于固定资产、股本权益性投资；
- 4.不用于各类生产经营的资金周转；
- 5.不用于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用途。

因违反上述约定，由此给贵行造成的任何损失和风险均由本人承担，并承诺提前归还借款。
特此承诺！

承诺人（电子签名）：